

证券代码：871019

证券简称：天沐影业

主办券商：华源证券

浙江东阳天沐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4 日
- 会议主持人：孙杰
- 开会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

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续聘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担任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经营的稳定及可持续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董事会换届暨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提名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，提名孙杰、孙宏、刘婧宇、冯进、苏爱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将在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，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。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存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——资产减值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，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，本着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因市场供需变化等原因导致的存货跌价准备进行处理。

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计提存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提请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东阳天沐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东阳天沐影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